

#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

## 决算

### 一、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宣传、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发展商贸业的方针、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建设诸暨商贸城的决策和部署。

2. 负责拟订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总体开发建设规划和发展计划,并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3. 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控制性详规、修建性规划、相关专项相关规划的编制、报批及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建设项目规划管理工作。

4. 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各类投资建设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各类项目规划选址工作。

5. 负责诸暨商贸城对外宣传促销、出台相关招商政策工作;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

6. 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的市政基础设施的配套建设和市容环境管理。

7. 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自有资产保值增值、产权经营和有关物业管理工作。

8. 负责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9. 协调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相关镇（街）建设用地的征用、房屋拆迁、政策处理工作。

10. 协调诸暨商贸城规划范围内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出让、转让、划拨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等工作。

11.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行使市政府授予的其他职权。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 局本级决算。

**二、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收入总 477.71 万元, 支出总计 477.66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43.84 万元, 减少 8.41%; 支出总计减少 43.85 万元, 减少 8.41%。

### （二）收入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收入决算 477.71 万元, 其中: 本年收入 477.71 万元, 占总收入 100.00%, 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4.5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5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 占总收入 0.95;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 0 万元, 占总收入 0%;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0 万

元，占总收入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其他收入 473.12 万元，占总收入 99.0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总收入 0%。上年结转收入 0.04 万元，占总收入 0.00%。

### （三）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支出决算 477.66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51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5.86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437.73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3.4 万元，项目支出 26.53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他各类支出 473.11 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55 万元，支出总计 4.5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0.45 万元，减少 9%，支出总计减少 0.45 万元，减少 9%。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95%。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45 万元，减少 9%。

#####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5 万元，主要原因是：领导年中因公出国考察。

#####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7 年决算为 4.5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领导年中因公出国访问经费追加。

#####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单位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等。

#### （六）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故没有该项数据。

#### （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领导年中因公出国考察经费追加。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增加 4.55 万元，上升 100%，其中：

2.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7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 4.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0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领导年中根据市政府

统一安排因公出国考察。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

3. 公务接待费：2017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0%。

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7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未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商贸城建管委无公车。

#### **（八）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1. 2017 年度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无项目实行预算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无。

3. 以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无。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未增加原因是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商贸城建设管理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

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收支相抵后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

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